



赵树功 著

浙东文学理论史要





赵树功

著

浙东文学理论史要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浙东文学理论史要 / 赵树功著.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5. 12

ISBN 978-7-308-15170-2

I. ①浙… II. ①赵… III. ①文学理论—文学史—浙江省 IV. ①I209.9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27101 号

浙东文学理论史要

赵树功 著

责任编辑 吴伟伟 weiweiwu@zju.edu.cn

责任校对 杨利军 李金萍

封面设计 木 夕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浙江时代出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盛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21

字 数 366 千

版 印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5170-2

定 价 6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汉魏六朝至唐代浙东文学理论批评	(9)
概 论	(9)
第一节 王充《论衡》	(13)
第二节 谢灵运的“托之有赏”与“会性通神”说	(31)
第三节 唐代浙东文学理论批评	(36)
第二章 宋代浙东文学理论批评	(56)
概 论	(56)
第一节 保暹《处囊诀》的理论开拓与宋初崇儒论	(57)
第二节 宋代浙东理学家的文学理论批评与禅悟论诗	(61)
第三节 浙东学派初创之际的文学理论批评	(66)
第四节 陆游、戴复古的文学理论批评	(79)
第五节 永嘉四灵的苦吟理论与宋末唐体宋体之争	(90)
第六节 宋代浙东从传统诗教延伸出的文学理论	(94)
第七节 宋代浙东文章论	(103)
第八节 宋代浙东词论	(108)
第三章 元代浙东文学理论批评	(113)
概 论	(113)
第一节 对宋末文风的反思及兴亡语境对文学理论的建构	(114)

第二节	元代浙东理学之士的文学理论批评	(121)
第三节	元代浙东诗话	(126)
第四节	杨维桢的情性理论	(128)
第五节	陈绎曾的古文系统建构论与养气论	(133)
第六节	元代浙东乐府论	(140)
第四章	明代浙东文学理论批评	(144)
概 论		(144)
第一节	明初浙东诸儒的文学理论批评	(152)
第二节	明代浙东文统论	(171)
第三节	胡应麟《诗薮》	(175)
第四节	性灵理论的开拓者：徐渭、孙鑛、屠隆	(182)
第五节	晚明浙东文学理论批评	(201)
第六节	明代浙东曲学理论批评(上)	(223)
第七节	明代浙东曲学理论批评(下)	(248)
第八节	明代浙东小说理论批评	(259)
第五章	清代浙东文学理论批评	(269)
概 论		(269)
第一节	明末清初浙东学派文学理论批评	(270)
第二节	章学诚的文学理论批评	(288)
第三节	清代浙东法度论	(295)
第四节	清代中后期浙东的经典诗学理论话题解读	(302)
第五节	以《闲情偶寄》为主的清代浙东曲论	(307)
第六节	清代浙东小说理论批评	(318)
余 论		(324)
主要参考文献		(328)
索 引		(330)

导言

“浙东”的范围及其人文形态完整性的确认是本研究的基础。一般来讲,作为行政区划的“浙东”既是一个地理概念,也是一个文化概念,文化的浙东基于地理浙东的稳定。只有这种稳定的历史形态得以延续和保留,它作为“史”的一个研究对象才具有立脚点。

浙江一带春秋战国之际曾经分属越、楚;秦代主要属会稽郡,部分入闽中郡;汉代又入扬州;唐时属于江南道治下,后置江南东道;五代时属于吴越;宋代设两浙路,即浙东、浙西;元代归入江浙行中书省;明代为浙江布政使司,和周边省份的交叉已经逐步厘清;至清代则以今天的地域为主设立了浙江省。历史上这种人为的行政切割,造成了“浙江”这个区域表面上的不稳定,但以上的变动影响仅仅局限在两个方面:一是主要区域在政权更迭下隶属关系的变化;二是今日浙江边缘地区在同一个政权之下出现的暂时归属权的变化,如秦代浙南部分地区曾经划归闽中郡等。但是,以当今地理范围为主的这个地域无论历史上如何区划,其主体却基本上都以一个统一体的姿态存在,具有地域统一性和文化共同体的特征。后世“浙江”行省的确定,也基本上是对这种地理稳定与文化认同的行政确认。

“浙东”这个概念始于宋代两浙路的设立,其中浙东路下辖地域,即以今日金华、绍兴、宁波、台州、舟山、温州、衢州等地为核心,同样是一个有着高度文化共性的区域,尤其宋代浙东学术兴起之后,其历史的绵延性、地域面目鲜明的文化追求都强化并提升了“浙东”的精神内涵,熔铸为中华民族文化系统中具有独到品位的单元,并获得了高度的社会认同、学术认同。由此看来,从隶属变异的表面现象中走出,以今天“浙东”的区划与名义进行文学

理论批评史的研究,没有割断历史的延续性与原生态,也没有违背历史的基本真实,是具有可行性的。

关于“浙东文人”的确认问题也是本书首先需要解决的问题,因为江浙一带历史上有着众多外地文人迁居,以晋室南渡、宋室南渡时期为最,而随后明清时代,异地迁来的文人也数量庞大,与此同时还有一批文人迁出浙江,侨居异乡。以前史书或者论著在确定文人归属的时候,经常论郡望或者原籍,如晋代南迁的北方文人,史书之中多数仍以其原籍定其后人的归属。这个方法有一定的缺陷,很多文人南迁以后,其后人出生在南方,生活在南方,繁衍在南方,如王羲之虽然原籍山东琅琊,但其后人在浙江生存繁衍,理所当然属于浙江人。另如南宋大词人张炎,清代龚翔麟辨析其所属云:

其先虽出凤翔,然居临安久,故游天台、明州、山阴、平江、义兴诸地,皆称寓、称客,而于吾杭必言归,感叹故园荒芜之作,凡三四见,又安得谓之秦人乎?^①

张炎祖居陕西凤翔,后随宋南迁,居住杭州,至张炎所生活的南宋末年已经上百年,再以凤翔人相称,的确不合情理。类似者如周密,祖籍济南,曾祖时期就随宋室南渡,定居湖州,自当视为湖州人。

在祖籍、占籍、出生地等问题上的纠缠,造成了各地动辄争抢名人的现象。为此,本书在这一问题上采取以下的统一标准:

侨居浙东者,视其侨居时间而定。如果是异地出生后迁来,尤其成人以后迁来,其主要文化熏陶在原先旧地,则不视为浙东文人,其著述不纳入讨论;而祖上异地迁来,本人出生在浙东或成长于浙东,接受了本地文化的熏染,则当视为浙东文人。

从浙东迁出的文人,也要看迁出的时间。如果是本人之前父祖辈已经离开,自己也出生在外地,生长在外地,接受了外地文化的影响,自然不能纳入讨论范围;但如果是出生于斯,成长于斯,成人之后迁出,其精神气质都已经在浙东培育而就,则自当仍视为浙东文人。

总之,对文人归属的探讨,把握两个标准:一是出生在哪里,生活在哪里;二是主要接受的是哪里的地域文化影响。

^① 龚翔麟:《山中白云词序》,金启华等编:《唐宋词集序跋汇编》,江苏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第309页。按:本书注释于文献第一次出现时注明版本信息,后出相同者不另注;其中一些常见文献于第一次出现时出注,后出者不再注。

就文学理论批评的历史实践而言,《浙东文学理论史要》的构建不是随意的命题,而是有着坚实的依托。这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浙东一带从汉代至近代,文学理论批评队伍庞大,名家硕儒辈出。

其次,文学理论批评的对象囊括了所有的古代文学体裁;理论批评体式完备,诗话、词话、赋话、曲话、文话,以及小说、文章、戏曲、诗歌、时文的评点均非常齐备。诗话之中又包含诗说、诗问、诗品等形式。

再次,浙东文学理论批评对其他地区的文学理论批评以及文学流派产生了巨大影响。以元明清之际的文坛为例:杨维桢《赵氏诗录序》中“得古人之性情神气,则古之诗在也”的观点,直接影响到了明代前后七子的风神格调说。七子之外,唐宋派矫其“文必秦汉”说,主张师法唐宋韩、柳、欧、苏、曾、王诸家,而宗唐宋之说明代实则始于浙东宋濂、方孝孺等,茅坤随后成为其中坚。胡应麟《诗薮》将绘画等领域的“神韵”范畴引入诗学论述,全书中“神韵”一词出现共达二十余处,且赋予了特定的内涵,影响到了清代的神韵派。屠隆论诗主兴趣、性情,推崇立于清虚之境的“灵明”,其源头一是禅宗,一是王阳明的心学;而灵明和性灵异曲同工,他比袁中郎早五年去世,其文学活动与公安派大致同时,且与袁中郎私交甚密,袁中郎称屠长卿无半点尘俗气,因此其思想对公安派有一定的影响。而较他更早的徐渭,被袁中郎从废纸堆中发现,钦佩有加,专门为徐渭作传,对公安派的影响同样巨大。而影响深远的清代桐城派的古文理论,以事信言文、约以义法为纲领,同样是方苞受到浙江史学大家万斯同影响而开创的。

梳理整个浙江文学理论批评的历史,还会发现一个更为重要的特征,那就是浙江文学理论批评的揭幕与谢幕,竟然可以完整地移作中国文学理论批评史的开篇与结尾,并不因为其地域性而在整个中国文学理论批评史上减了光辉。依照罗根泽先生的论述,王充是第一位对文学进行具有学科建设意义批评的文人,他对文人的分类,是最早的自觉文学批评的显现,如果追溯文学理论批评这门学科的开拓者,应该定位在浙东的王充。谢幕阶段的王国维、章炳麟、鲁迅等几乎都是震古烁今的大师,他们的相关理论,又是中国文学理论批评史结尾不可或缺的。有学者曾经将梁启超、章炳麟、王国维三人的文学理论并列为新文学重要的启蒙理论,^①具体到浙东,鲁迅、周作人等更是新文学理论的直接开拓者之一,鲁迅以尼采为偶像在沉闷之中发出的对艺术的礼赞、蔡元培依托康德美学思想确立的美感说等,不仅对文学

^① 李振声:《作为新文学思想资源的章太炎》,《书屋》2001年7—8期合刊。

理论批评,而且对中国文化的进程与方向都产生了深远而巨大的影响。

就浙东文学理论批评的历史来看,大致呈现为以下四个审美特点:一是有着浓厚的儒学、理学等学术背景;二是有着深厚的贯通古今、容纳众有的史学背景;三是显现了商业文明、城市经济繁荣条件下的通俗文化需求;四是有着自我完善的自足特性。

第一,儒学、理学等学术背景下的文论。在现有的文献之中,浙东文学理论批评有不少文学理论思想是通过经典阐释获得的,因此如《诗经》类的著述格外丰富,其中不乏创调别解。仅以南宋为例,著名者如吕祖谦的《吕氏家塾读诗记》、戴溪的《续吕氏家塾读诗记》、杨简的《慈湖诗传》、王柏的《诗疑》、王应麟的《诗考》、黄震的《读诗一得》等。这些研究一方面是对经典的参研,另一方面是集中对具体问题的讨论,或者申说,或者集纳众多资料进行辨析,很多文学理论思想由此得以体现的同时,又展示了严谨的学术精神。由于经学研究传统的渗透,所以浙东文人对文学理论的揭示,并不局限于感受性批评,而往往视之为专门之学。

另如“诗问”这种论诗形式,本身就是学术参研的重要方法,从佛学的主客问答到理学之中师徒问答,采取的都是这种形式,以学术形式论诗,自然是将诗视为学问来研究了。在传世不多的“诗问”著作中,浙江文人的著述占了一大部分,如周维德先生笺注的《诗问四种》,其中三种与浙江文人有关,这其中的两种又为浙东文人参与著述:《修竹庐谈诗问答》,平湖陆坊问,武康徐熊飞答;《竹林答问》,宁波陈诗香问,宁波陈仅答;《答万季野诗问》,宁波万斯同问,江苏吴乔答。^①

这种以文学研究为专门学问的传统,在对小说的批评上也有体现。宁波镇海姚燮批评《红楼梦》,重视每回故事发生的年月,并撰成《读红楼梦纲领》,将小说中各类人事分类摘编排列,诸如“两府中上下内外出纳之财数”等,以证明贾家“花钱如流水”:已经是典型的定量分析,近于今人以量化统计来作研究。

由于这种较为严格而成熟的学术精神,因此浙东文人的理论批评往往有很精微且理性的成果,如元代陈绎曾《文章欧治·汉赋谱》论汉赋的体制,就历代屡屡提及的“体物大赋”之“体”给予了剖析,他认为体含有实体、虚体、象体、比体、量体、连体、影体七项。其中通过虚实二体辨析对象体的阐发体现了很高的审美洞察能力——

^① 周维德笺注:《诗问四种》,齐鲁书社 1985 年版。

实体：“体物之实形，如人之眉目手足，木之花叶根实，鸟兽之羽毛骨角，宫室之门墙栋宇也。”

虚体：“体物之虚象，如心意、声色、长短、动静之类是也。心意、声色为死虚体，长短、高下为半虚体，动静、飞走为活虚体。”

象体：“以物之象貌，形容其精微而难状者，缥、烂漫乎、浩然、皇矣、赫兮、巍哉、翼如也、申申如也、峨峨、崔嵬之类是也。有碎象体，有扇象体，有排象体，变化而用之。”

以上实体、虚体、象体的划分以及说明，文字简洁，区划清晰。象体属于虚体的范围，即虚象，它不仅含有单一的心意、声色、长短等象，而且更含有这些象组合后所形成的给人带来的外在审美感受与评价。^①

第二，深厚史学背景下的文论。这个特征从宋代浙东学派肇始便逐步形成，和浙东学派本身所具有的史学背景有直接关系，从吕祖谦、陈亮到黄宗羲、万斯同、全祖望、章学诚，再到近代深受浙东学派影响的浙西学人章太炎等，多是从史学之中获得滋养。尤其是经世致用，由于这个标尺是从史学鉴戒功能之中生发而出的，因此这些具有史学大家身份的学者文人便往往以和历史的关系、对现实的作用等视角论文论诗；即使是对《诗经》的研究，也有这个特点，如具体命题之中，“诗亡然后春秋作”从宋代开始就成为众多浙东文人探讨的热点，文人们从中梳理出了诗与史的关系，并将诗对现实的书写纳入这个关系系统，进而最终汇入了具有一定影响的诗史理论，黄宗羲就是这种诗史观的积极倡导者。另外，这些文人又以史学包纳古今、囊括宇宙的胸襟来观照文学，因而往往呈现出融通而不滞的学术精神。这从章学诚《文史通义》这个“通”字上能得到具体说明。章学诚这个“通”来源于其“六经皆史”的史学意识，具体表现为：

通不同领域。打通文史是最表面的，《与陈鉴亭论学书》中论及考订、义理、文辞，《答沈枫墀论学》以三立统一之：“主义理者，著述之立德者也；主考订者，著述之立功者也；主文辞者，著述之立言者也……德不虚立，即在功、言之中，亦犹理不虚立，即在学、文之中也。”于是义理、考据、辞章便成为“道中之一事”而不可拆分。

通不同时代之不同文章现象、文章观。《原道下》云：“文章之用，或以述事，或以明理。事溯已往，阴也；理阐方来，阳也；其至焉者，则述事而理以昭焉，言理而事以范焉。则主适不偏，而文乃衷于道矣。”各种效用之追求，最

^① 陈绎曾：《文章欧冶》，王水照主编：《历代文话》，复旦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

终归之于明道，归结的根据在于事理分属阴阳，而一阴一阳之谓道，因此通过文章述事明理也便可以成道，也应该成道。

又：“迁固之史，董韩之文，庶几哉有所不得已于言者乎？不知其故，而但溺文辞，其人不足道已。即为高论者，以为文贵明道，何取声情色采以为愉悦，亦非知道之言也。夫无为之治而奏熏风，灵台之功而乐钟鼓，以及弹琴遇文，风雩言志，则帝王致治，圣贤功修，未尝无悦目娱心之适；而谓文章之用，必无咏叹抑扬之致哉？”此通不得已为文与悦娱声情之为文。^①

在致用之外，这个源自史学包纳性的“通”是浙东文学理论批评的重要特征，也可以称之为兼容并包，因此集大成的特点便格外突出：浙东学派虽然立足于史学，但作为其基础的宋代永嘉派，就是在接受了程门道学派、王安石经术派以及苏轼等议论派的影响后形成的。这种兼容性就具体的批评家、理论批评著作而言多是如此。以明代越中曲派为例：徐渭《南辞叙录》重视文人创作的《琵琶记》，又重视民间创作；王骥德《曲律》本就是集大成之作，其中涉及了南曲北剧创作理论的方方面面；吕天成《曲品》和祁彪佳《远山堂曲品》、《远山堂剧品》等，兼容众多流派。尤其对沈璟、汤显祖才词与律调之争的态度，这种通融包纳的立场更为明显：吕天成主张“合之双美”；王骥德讲“法与辞两擅其极”；祁彪佳《远山堂曲品叙》云：“赏音律而兼收词华。”孟称舜《古今名剧合选序》称无论尚谐律还是尚工辞，“二者俱为偏见”，意思也是应该兼收而并蓄。^②当然，兼容是一种理论开放态度，有时它也体现为理论折中与调和，如前七子之中著名的何景明、李梦阳之争：李梦阳认为诗当依照法式，不可舍筏而登岸；何景明则称诗当天机自流，神情领会，达岸则舍筏，反对过于依赖法度依傍形迹。对这种论争，胡应麟便明确表示，何李二人之论都不当废弃：“仲默此论，直指真源，最为吃紧。舍筏云云，亦以献吉多拟则前人陈句进规耳，非欲人废法也。李何二氏之旨，当并参。”

明清之际，浙东出现了一批经史子集贯通的集大成式学者型文人，这一批学者型文人于文学理论批评又多没有道学气和头巾气，表现出了鲜明的思想个性与通融近情色彩，其中以黄宗羲、全祖望、章学诚为代表。黄宗羲重视文学的道义之用但不否定闲情雅致；全祖望强调深情孤诣又讲魏晋之神韵；章学诚文史兼论直探本源，则是传统语境下给中国文学理论批评树立的标尺，是对中国传统文学文史哲浑融一体之本来状态的复原。这种融会

^① 黄保真、蔡钟翔、成复旺：《中国文学理论史》（四），北京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315 页。

^② 谭坤：《晚明越中曲家群体研究》，上海三联书店 2005 年版，第 48 页。

的学术风尚与商业文化发达的经济格局互相影响,形成了文化胸襟的开放性,这既体现在包容异端,还体现在很多学者自觉吸纳不同文明下的成果,从而熔铸自我的文学理论批评范畴、框架。这在近代表现最为突出,鲁迅、周作人、蔡元培等,都有着重要的探索。

第三,商业文明城市经济繁荣背景下对通俗文艺的理论关注。浙东一带,从六朝时期崛起,随后一直是经济繁荣之地,城市经济比较发达,市民阶层壮大;地域富庶,城乡业余生活需求旺盛;由此催生了适应于文化消费特征的通俗文学、大众文艺,如戏曲和小说以及笑话。王国维在《录曲余谈》中曾说过:“至明中叶以后,制传奇者,以江浙人居十之七八;而江浙人中,又以江之苏州、浙之绍兴居十之七八。”^①在这样的文化背景之下,文人们对文学的批评便往往站在这两种大众立场、受众视角上。曲论之中,明清两代可圈可点的大著作,浙东文人占了相当一部分,从《曲律》到《闲情偶寄》,都对观众作了细致入微的研究;李渔甚至对戏曲演出的具体实践给予了理论提升,如习练、化妆、角色分配等等。

小说也是一样,以《三国演义》而言,现在所能见到的最早的评论文章出自金华的蒋大器(号庸愚子)。他如李渔对娱乐理论的阐发,都有着面向世俗的追求。虽然其中不乏逐利的目的,但作为一种文化立场,通俗和民间的纳入,无疑是对文学精英路线的挑战或者丰富,也是对诗词文赋在发展到难以革新地步之际的拯救。章太炎、鲁迅对新文学的推动,在学习西方文学理论的同时,不约而同取资于俗的文学,则是这个潮流结出的硕果。

当然,由于对民间立场大众审美的俯就,在小说戏曲之类的创作上便有一些诲淫的倾向,从徐渭到屠隆,甚至王思任等,浙东词曲创作小说创作中时时透露出这种文人的情趣。王骥德评价吕天成的剧作也提到这个毛病:“勤之制作甚富,至摹写丽情亵语,尤称绝技。世所传《绣榻野史》、《闲情别传》,皆其少年游戏之笔。”^②可怪的是,王骥德对这种倾向不仅没有批评,还赞为绝技,并对其中的污秽之处以少年游戏回护,这就在理论上对艳情的放纵减少了必要的警醒。李渔撰写《肉蒲团》等淫秽之作,又从理论上自道为曲终奏雅的现身说法;其中当然有率真性情之意,但才子之恣肆积习也难免作怪。

第四,另一个比较鲜明的审美形态是自足性。由于文化、经济繁荣,商

^① 周锡山编:《王国维戏曲论文集》,中国戏剧出版社1957年版,第226页。

^② 王骥德:《曲律·杂论》,《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版。

业发达,兼以浙东一带海外的贸易较早开拓,开放的文化氛围在浙江一直比较浓厚。因此,在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流派、学术流派、文学社团之外,通过与外地文学的交流,对其他文学思想、理论的传播也很成规模。这些不同的理论之间交流、碰撞,使得浙东的文学理论批评具有一定的自足性,即不同的理论之间时有交锋,浙东人对浙东人的理论也并非一味恭维,理论在批评当中彼此获得弥补和提升,维持了理论批评界鲜活的生机。如叶適在南宋卓然为一大家,他为了矫宋诗之弊而提倡晚唐体,对四灵也有赏评,但俞文豹却批评道:“自叶水心喜晚唐体,世遂靡然从之,凡典雅之诗,皆不入时听。”^①王骥德与吕天成有交往,但《曲律·杂论》仍然批评吕天成的《曲品》“门户太多”、评骘失当、和光同尘之论过多:皆一针见血。

综上所述,浙东文学理论批评不仅是浙江文学理论批评,也是中国文学理论批评的组成部分,而且是其重要的组成部分。

就浙东、浙西相较而言,在诸多共性之外,有一点差异至为突出:浙东从艺术哲学维度入手对文学理论细致探索的诗文理论著述要少于浙西。诗学内精深的专门之作是浙东的短板,如诗学声韵的研究就是浙江文学理论研究极具有学术意味的内容,从德清沈约声病理论开始,随后擅长此学者代不乏人,但浙东除了如南宋鄞人袁文,《四库全书总目》评其《瓮牖闲评》“音韵之学尤多精审”之外,相关著述了了。至于词学,无论创作还是理论研究更是难以望浙西项背,不论浙西词话的繁盛,单就词律研究而言,清初浙西海宁查继超辑《词学全书》共收录浙人词学关乎声律的著述四种,皆浙西文人之作:杭州毛先舒的《填词名解》、杭州王又华的《古今词论》、杭州赖以邠的《填词图谱》、杭州仲恒的《词韵》。此外,清初西泠十子中的沈谦有《词韵略》、柴绍炳有《古韵通略》。

究其原因,浙东文学理论批评受到经世致用以及理学思想的影响更为深远,因此保持着拙朴持守的特色,而浙西则于此少了羁绊,于是更加烂漫飞扬。明末清初吕留良曾将此归结为沉着与浮靡的差异。

^① 《吹剑录》,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第一章 汉魏六朝至唐代浙东文学理论批评

概 论

汉魏六朝时期开启了文学自觉的大幕,相应的文学理论批评也在这个时期酝酿发展,并达到一个相当的高度。而文学自觉的启幕者与中国文学理论批评的奠基者,就是东汉时期浙东上虞的王充。

一般讨论先秦两汉的文学理论批评,虽然都不乏庞大的理论建构与文本的解读,但基本上都没有摆脱对经部、史部、子部的文学理论抽绎,从先秦时期的《易》、《书》、《春秋》、孔孟著述以及《老子》、《庄子》,到汉代中国文化整理阶段的《礼记》、《淮南子》、《春秋繁露》等等,皆被普泛化为文艺理论文献。事实上,如果严格学术研究的边界,则即使是对中国文学理论与创作产生了巨大而深远影响的《诗大序》也是经学研究的附属品,其结论与观点是立足于《诗经》的,“诗者,志之所之也”之“诗”,“在心为志,发言为诗”之“诗”,都是指《诗经》而非普遍意义的诗歌。中国文学理论批评史上,王充是第一位以包含其前与当时之“文”为研究对象,并明确自己的研究为理论之“论”的学者,且清晰地辩明了自己所从事的“论”既不同于经学的“作”,不同于一般对经典的传述,也不同于文的创作。因此,罗根泽先生认为,王充不惟写了许多对文的批评,而且提出了“文学批评”的义界和价值,并认为王充

“开辟了文学批评的新纪元”^①。具体的义界、价值论述体现在《论衡·对作》篇中，其时有人赞誉王充作《论衡》堪配古人，可谓“作者”，王充辨析道：

非作也，亦非述也，论也。论者，述之次也。五经之典，可谓作矣；太史公书、刘子政序、班叔皮传，可谓述矣；桓君山新论、邹伯奇检论，可谓论矣。……造端更为，前始未有，若仓颉作书、奚仲作车是也。易言伏羲作八卦，前世未有八卦，伏羲造之，故曰作也。文王图八，自演为六十四，故曰衍。谓论衡之成，犹六十四卦，而又非也。六十四卦，以状衍增益，其卦溢，其数多；今论衡就世俗之书，订其真伪，辨其实虚，非造始更为，无本于前也。

这段话中对“论”的价值评量主要体现在作、述、论的地位对比上。表面看来，作最高，述次之，论则附乎骥尾，似乎给人作为理论批评的“论”微不足道的印象。实际上，这种位置排布主要是为了避免与圣贤之经子著作明显分庭抗礼；另一方面，尽管王充也称自己的论“非造始更为”——不是作，但又称“无本于前”——既不是对他人的敷衍，更非对前人的循习。从这个角度看，其中便不乏夸诩自我创新的味道。更何况，这种论的著述并非如剥剥裂割那么容易：“夫论说者闵世忧俗，与卫骖乘者同一心矣。愁精神而幽魂魄，动胸中之静气，贼年损寿，无益于性，祸重于颜回。”再者，这种作、述、论的地位分差，其中蕴含了较为鲜明的“体”的意识和著述手段辨析，即格外强调了论的独到之处，这主要体现为以下三方面：

首先，论是有所依托的，非是凭空立论，无的放矢。这就是所谓“今论衡就世俗之书”而展开讨论的内涵，它不是思想哲学的创意发端，不是艺术创作，而是依托世俗已经出现的作品进行评判案断，细说微论，辨照是非，“称论贬说，以觉世俗”。

其次，论有着与自己的体性对应的方法，具体包括：

辩。“辩其实虚”，主要属于“考之于心”，以自我的是非标准考辨虚实是非。

订。“订其真伪”，主要属于“效之以事”，言不虚发，讲究证验。

辩、订二法的结合，是对主观识见与客观证据的共同强调，体现了论的本体特征。

再次，论的语言以简约为上，且不排斥情感。王充称自己《论衡》的创作

^① 罗根泽：《中国文学批评史》，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4 版，第 104 页。

是“文露而旨直，辞奸而情实”，便是对这个特征的简约概括。“奸”字，黄晖以为是“讦”的讹误，“讦”的意思就是发扬人之奸恶。刘遂盼辨析称：

奸与露、直、实同列，则奸非恶词。下文“被棺敛者不省”、“奉送藏者不约”、“为明器者不奸”，又以奸与约、省同用。《自纪篇》“言奸辞简，指趣妙远”，又以奸与简同用。然则奸殆即简约质实，言无华泽之意矣。^①

如此分析的话，简约的言辞形式、明达不隐晦的效果是论的风格，而且王充专门提到“情实”，即论的前提要有情，表现出判断是非、澄清混淆的热情与动力，具体的著述里则表现为表达自己的真实情理，不矫饰，不虚夸。

如此既有体的界定，又有法的总结，文学理论作为专门之学的出现也因此具备了坚实的基础。

《论衡》的出现在中国历史上有着划时代的意义。在此之前，占统治地位的儒家思想已经被谶纬迷信等学说淆乱，董仲舒治春秋公羊学，著《春秋繁露》，明天人感应，大小夏侯、京房、翼奉、刘向等人向影而从，儒学之中沾染着浓重的神学色彩。《论衡》以真实为指归，以证验为前提，对文化学说之中的天人感应、阴阳五行给予了廓清，其学术识力既超越了今文经学，也突破了古文经学，体现了鲜明的人本主义精神，其最突出的理论贡献在于“真美”及文学的创作与才性关系的论述。

魏晋时期是以北方为中心的由治而乱的时代，这一时期重要的文人基本上都活动在以邺都和洛阳为核心的北方，这个时期浙东一带的文学创作及文学理论都比较沉寂。

六朝时期是江南繁荣的发端，当时大批南迁的文人定居于都城建康，同时也有相当多的名士来到浙东一带。绍兴、金华、台州、温州等地，不仅留下了他们密集的活动踪迹，而且还有一部分文人最终定居于这片山清水秀的土地，如谢安定居上虞东山，王羲之定居嵊州金庭，成就了浙东前所未有的人文之盛。而在文学理论上成就最为显赫的，又并非这些风流名士，而是浙西德清文人沈约，他以声病理论而永垂青史，实现了对传统诗歌创作的总结，开拓了新体诗发展的方向，影响了中国文学整个历史发展的形态格局。

从汉代到魏晋六朝这一时期，时间跨度很大，但由于江南在东晋才进入全面开发阶段，因此有关文学的理论批评尚显薄弱。但在这样的酝酿之中

^① 黄晖撰：《论衡校释》，中华书局1990年版。

出现的浙东王充及其《论衡》以及浙西沈约与其声病学说,却足以奠定浙江在中国文学理论批评历史上不可替代的地位,二人几乎是以各自时代理论巅峰的状态出现,同时影响了整个中国文学的历史。

唐代是中国文学的一个高峰,与整个王朝文学繁荣的局面对照,浙江一带总体上也体现了一定的繁荣。文学理论批评方面,同样体现出较为突出的地域特色,而且出现了在整个唐代都属于重要建树的理论著述。但就浙江文学理论批评而言,唐代文学理论建树主要力量此时分布于浙西一带。

唐代文人理论批评的热情很高涨,文章的批评主要体现在单篇零札上,诗学批评集中于诗格、诗法等与科举相关的著述,据统计研究,此类著述虽然散佚居多,但通考存佚之作,至今仍能离析出约六十余种,^①其主要内容是论声韵、论偶对、论秀句、论病犯。学者们一般认为,这类著述虽然其中也有精义,但继承的仍然是齐梁以来的谈诗风气,迎合科举实际应用,多偏重于技巧考究,缺乏理论倾向。当然,对技巧的研究是中国古代文学理论批评的重要内容,法式是创作实践的提升,过去我们的理论批评研究忽略诗法文法等著作,应当是价值评判尺度与中国文学理论批评实践的错位。

在谈诗法的著作里,保存较为完整且得到历代文人关注的,就是浙西湖州诗僧皎然的《诗式》。此书据《崇文书目》、《新唐书·艺文志》、《直斋书录解题》、《宋史·艺文志》等著录,皆为五卷,大致框架为:卷一总论,卷一结尾部分以及随后四卷分诗为不同的体格,又随之引诗为证,以为学诗者之法式,所以称为《诗式》。就唐代文学理论批评著述的整体而言,《诗式》是现存规模最为庞大的。皎然另外著有《诗议》,已经散佚,《文镜秘府论》中引有部分条目。

皎然之后,中晚唐浙江其他文学理论批评在寂寥之中延续了这种孤峰独立的局面。其中值得一提的有沈亚之、皇甫湜等,二人都曾游于韩愈门下,因此文学理论之中不乏韩愈的痕迹,如崇尚新奇等;另有顾况,是传统诗教思想坚定的尊奉者。三人皆出自浙西。浙东文人中值得关注的,是金华刘昭禹及其“贤人论”和“玉盒子”论。

^① 参阅张伯伟:《全唐五代诗格汇考》,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2 年版。